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股票代碼 4958)

公司地址：P.O.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臺灣聯絡處：桃園市大園區三石里三和路 28 巷 6 號
電 話：(03)383-5678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9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80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34
	(五) 重大會計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 ~ 63
	(七) 關係人交易	64 ~ 65
	(八) 質押之資產	66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6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6	
(十二)	其他	66	~ 7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7	~ 78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78	~ 80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4327 號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臻鼎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臻鼎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臻鼎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臻鼎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臻鼎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九)。

臻鼎集團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工廠直接出貨及發貨倉銷貨收入兩類。其中，發貨倉銷貨收入於銷貨客戶提貨時（產品之控制移轉）始認列收入。臻鼎集團主要依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報表或其他資訊，以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因發貨倉遍布全世界許多地區，保管人眾多，各保管人所提供資訊之頻率與報表內容亦有所不同，故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許多人工作業，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

由於臻鼎集團每日發貨倉銷貨交易量龐大，且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至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已評估及測試臻鼎集團與客戶定期對帳之內部控制。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已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

3. 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已執行發函詢證或實地盤點觀察，並與帳載庫存數量核對。其差異屬銷貨收入者已適當調整入帳。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存貨成本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8,974,828 仟元及新台幣 985,243 仟元。

臻鼎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印刷電路板，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生命週期短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臻鼎集團對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

由於臻鼎集團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臻鼎集團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存貨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亦屬合理。
2. 驗證臻鼎集團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超過一定貨齡之過時存貨項目已列入該報表。

3. 評估臻鼎集團所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之合理性及相關佐證文件，檢視過往及期後存貨報廢狀況，並與觀察存貨盤點所獲得資訊核對。
4. 就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臻鼎集團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並加以計算。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臻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臻鼎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臻鼎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臻鼎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臻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臻鼎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臻鼎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徐聖忠

會計師

徐潔如 徐潔如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808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1 日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9,502,013 30	\$ 61,420,770 2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三)		327,850 -	4,549,269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6,920,233 10	25,803,347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3,262,888 1	3,425,531 2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		775,487 -	274,414 -
130X	存貨	六(六)		17,989,585 7	15,507,549 6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		3,725,689 2	3,048,20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4,879 -	16,58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2,508,624 50	114,045,673 4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六(二)		1,753,687 1	1,752,487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1,768,742 1	1,714,38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2,444 -	20,76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10,172,595 41	105,713,497 4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9,229,121 3	9,061,140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3,289,200 1	4,251,347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2,096,679 1	2,313,20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		3,105,262 1	2,827,97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十二)及八		2,046,938 1	1,075,19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3,484,668 50	128,729,992 53
1XXX	資產總計		\$	265,993,292 100	\$ 242,775,665 100

(續次頁)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21,706,441	8	\$	33,853,082	14
2170	應付帳款			20,654,870	8		18,504,901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061,617	-		1,062,035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19,141,301	7		18,286,472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93,279	1		986,69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46,902	-		221,325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六)		1,333,125	1		1,250,31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866,715	1		4,774,518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9,204,250	26		78,939,342	33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五)		11,601,604	4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22,410,057	9		18,026,287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		2,896,003	1		3,030,821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872,602	-		992,331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985,166	3		7,461,036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4,765,432	17		29,510,475	12
2XXX	負債總計			113,969,682	43		108,449,817	45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9,566,525	4		9,470,492	4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200	資本公積			40,540,212	15		38,555,914	16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036,250	3		8,417,31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20,220	2		2,882,43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5,001,928	17		41,749,184	17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3400	其他權益		(	189,408)	-	(	5,120,220)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九)	(	257,489)	-	(	257,489)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08,818,238	41		95,697,633	39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三十二)		43,205,372	16		38,628,215	16
3XXX	權益總計			152,023,610	57		134,325,848	55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災害損失		十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65,993,292	100	\$	242,775,665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慶芳



經理人：沈慶芳



會計主管：周世德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七及十四	\$ 171,663,845 100	\$ 151,398,03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及七	(139,203,083) (81)	(123,938,549) (8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2,460,762 19	27,459,489 18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2,154,908) (1)	(1,899,653) (1)
6200 管理費用		(7,025,113) (4)	(6,724,66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715,283) (7)	(9,665,484)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	20,178 -	10,00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875,126) (12)	(18,299,805) (12)
6900 營業利益		11,585,636 7	9,159,684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六)	2,897,955 2	2,500,594 2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七)	1,109,460 1	759,94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八)	1,781,935 1	403,710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九)	(2,333,091) (2)	(1,952,50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080 -	(16,09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59,339 2	888,234 1
7900 稅前淨利		15,044,975 9	10,047,918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	(1,948,497) (1)	(616,065) (1)
8200 本期淨利		\$ 13,096,478 8	\$ 9,431,853 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七)	\$ 18,380 -	\$ 77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七)(二十二)	(174,000) -	787,894 -
834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項目		-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	34,818 -	(139,73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20,802) -	648,92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二)	7,108,329 4	(1,901,942)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6,987,527 4	(\$ 1,253,01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084,005 12	\$ 8,178,837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179,689 6	\$ 6,188,729 4
8620 非控制權益		3,916,789 2	3,243,124 2
		\$ 13,096,478 8	\$ 9,431,853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141,861 9	\$ 3,951,563 2
8720 非控制權益		5,942,144 3	4,227,274 3
		\$ 20,084,005 12	\$ 8,178,837 5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一)	\$ 9.67	\$ 6.55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三十一)	\$ 9.24	\$ 6.3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慶芳



經理人：沈慶芳



會計主管：周世德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主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益				
112 年 度														
1 月 1 日餘額		\$ 9,470,492	\$ 38,021,187	\$ 6,995,473	\$ 4,848,301	\$ 40,698,111	(\$ 2,899,992)	\$ 17,555	(\$ 257,489)	\$ 96,893,638	\$ 35,972,053	\$ 132,865,691		
本期淨利		-	-	-	-	6,188,729	-	-	-	6,188,729	3,243,124	9,431,8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二)	-	-	-	-	617	(2,709,461)	471,678	-	(2,237,166)	984,150	(1,253,0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89,346	(2,709,461)	471,678	-	3,951,563	4,227,274	8,178,837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一)													
提列一般公積		-	-	1,421,842	-	(1,421,842)	-	-	-	-	-	-		
迴轉特別公積		-	-	-	(1,965,864)	1,965,864	-	-	-	-	-	-		
現金股利		-	-	-	-	(5,682,295)	-	-	-	(5,682,295)	-	(5,682,29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二十)	-	(6,652)	-	-	-	-	-	-	(6,652)	(4,807)	(11,459)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六(二十)	-	12,560	-	-	-	-	-	-	12,560	-	12,560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六(三十二)	-	5,913	-	-	-	-	-	-	5,913	(3,357)	2,55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	六(三十二)	-	(226,987)	-	-	-	-	-	-	(226,987)	(642,113)	(869,100)		
非控制權益變動-子公司現金增資	六(三十二)	-	749,893	-	-	-	-	-	-	749,893	1,031,776	1,781,669		
非控制權益變動-子公司盈餘分派		-	-	-	-	-	-	-	-	-	(1,952,611)	(1,952,611)		
12 月 31 日餘額		\$ 9,470,492	\$ 38,555,914	\$ 8,417,315	\$ 2,882,437	\$ 41,749,184	(\$ 5,609,453)	\$ 489,233	(\$ 257,489)	\$ 95,697,633	\$ 38,628,215	\$ 134,325,848		
113 年 度														
1 月 1 日餘額		\$ 9,470,492	\$ 38,555,914	\$ 8,417,315	\$ 2,882,437	\$ 41,749,184	(\$ 5,609,453)	\$ 489,233	(\$ 257,489)	\$ 95,697,633	\$ 38,628,215	\$ 134,325,848		
本期淨利		-	-	-	-	9,179,689	-	-	-	9,179,689	3,916,789	13,096,4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二)	-	-	-	-	14,704	5,024,679	(77,211)	-	4,962,172	2,025,355	6,987,5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194,393	5,024,679	(77,211)	-	14,141,861	5,942,144	20,084,005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一)													
提列一般公積		-	-	618,935	-	(618,935)	-	-	-	-	-	-		
提列特別公積		-	-	-	2,237,783	(2,237,783)	-	-	-	-	-	-		
迴轉特別公積		-	-	-	-	(3,101,587)	-	-	-	(3,101,587)	-	(3,101,587)		
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屬認股權部分	六(十五)	-	1,015,416	-	-	-	-	-	-	1,015,416	-	1,015,41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五)	96,033	866,806	-	-	-	-	-	-	962,839	-	962,83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二十)	-	95,220	-	-	-	-	-	-	95,220	36,868	132,088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六(二十)	-	6,856	-	-	-	-	-	-	6,856	-	6,856		
非控制權益變動-子公司現金增資		-	-	-	-	-	-	-	-	-	91,885	91,885		
非控制權益變動-子公司盈餘分派		-	-	-	-	-	-	-	-	-	(1,493,740)	(1,493,74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七)	-	-	-	-	16,656	-	(16,656)	-	-	-	-		
12 月 31 日餘額		\$ 9,566,525	\$ 40,540,212	\$ 9,036,250	\$ 5,120,220	\$ 45,001,928	(\$ 584,774)	\$ 395,366	(\$ 257,489)	\$ 108,818,238	\$ 43,205,372	\$ 152,023,61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慶芳



經理人：沈慶芳



會計主管：周世德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15,044,975	\$ 10,047,91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四)	17,195,439	15,829,181
各項攤提	六(二十四)	553,183	494,1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	170,275 (	30,261)
減損損失	六(八)	1,213	142,30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	(20,178)	10,0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六(二十八)	(35,760) (	44,823)
處分使用權資產損失	六(九)	-	32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六)	(2,897,955) (	2,500,594)
股利收入		(52,524) (	9,524)
利息費用	六(二十九)	2,333,091	1,952,50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080)	16,094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損失	六(二十八)	-	438,17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迴轉)	六(十八)	132,088 (	11,4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40,851) (	44,432)
應收帳款		525,021	1,164,16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1,136 (	378,349)
其他應收款		(460,418)	198,835
存貨		(1,370,587)	3,144,906
預付款項		(520,016)	1,799,2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196,758	2,856,608
應付帳款-關係人		(55,067)	144,582
其他應付款		541,255	620,562
其他流動負債		229,385 (	15,56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2,597,383	35,824,519
支付所得稅		(2,212,561) (	2,225,8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384,822	33,598,641

(續次頁)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187,069)	(\$ 111,3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434,550	(2,232,802)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135,500)	(195,42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39,066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三)	(16,256,978)	(25,718,5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7,963	265,332
取得無形資產		(753)	(41,019)
取得使用權資產	六(九)	(448)	(347,6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5,667)	3,616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788,165	81,546
收取之收益分配	六(二)	26,027	7,923
收取之利息		2,871,224	2,548,418
收取之股利		52,524	9,5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46,896)	(25,730,34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數	六(三十三)	10,901,488	20,644,189
短期借款減少數	六(三十三)	(24,058,846)	(3,284,436)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三)	4,599,959	10,498,454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三)	(1,421,941)	(7,871,479)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三十三)	(3,099,257)	709,379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三十三)	12,468,383	-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	六(三十三)	-	(12,465,792)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三)	(268,175)	(99,820)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一)	(3,101,587)	(5,682,295)
支付之利息		(1,768,779)	(1,905,817)
非控制權益變動-處分子公司股權	六(三十二)	-	2,556
非控制權益變動-子公司買回庫藏股	六(三十二)	-	(869,100)
非控制權益變動-子公司現金增資	六(三十二)	91,885	1,781,669
非控制權益變動-子公司盈餘分派		(1,493,740)	(1,952,61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150,610)	(495,103)
匯率影響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993,927	(1,195,98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8,081,243	6,177,2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420,770	55,243,5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502,013	\$ 61,420,77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慶芳



經理人：沈慶芳



會計主管：周世德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 Foxconn Advanced Technology Limited，於民國 95 年 6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5 月經董事會決議更名為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中文名稱為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 7 月完成變更登記。本公司登記地址為 P.O.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6 日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更新透過不可撤銷之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FVOCI）應按每一種類揭露其公允價值，無須再按每一標的揭露其公允價值資訊。另應揭露於報導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分別列示於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及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除列投資而於報導期間移轉至權益之累積損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另有說明外，以下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採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俾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

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臻鼎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貿易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Monterey Park Finance Limited (B. V. I.)	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Zhen Ding Technolog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Singapore)	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先豐通訊股份有限 公司	製造公司	100	100	
臻鼎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FAT Holdings Limited (Cayman)	控股公司	100	100	
Monterey Park Finance Limited (B. V. I.)	Coppertone Enterprises Limited (B. V. I.)	控股公司	100	100	
Monterey Park Finance Limited (B. V. I.)	Pacific Fair International Limited (Hongkong)	控股公司	100	100	
Monterey Park Finance Limited (B. V. I.)	淮安嘉維實業 發展有限公司	貿易公司	100	100	
Monterey Park Finance Limited (B. V. I.)	禮鼎半導體科技 (深圳)有限公司	製造公司	55.99	55.99	(4)
淮安嘉維實業 發展有限公司	淮安晟新園區 管理有限公司	物業管理公司	47	-	(12)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Monterey Park Finance Limited (B. V. I.)	Leading Interconnect Semiconductor Technology Limited (Cayman)	控股公司	-	-	(14)
Coppertone Enterprises Limited (B. V. I.)	Mayco Industrial Limited (Hongkong)	控股公司	100	100	
Mayco Industrial Limited (Hongkong)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公司	66.54	66.54	(1)
Pacific Fair International Limited (Hongkong)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公司	5.74	5.74	(1)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製造公司	13.72	13.72	(3)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製造公司	100	100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製造公司	100	100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裕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製造公司	-	100	(10)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製造公司	100	100	(10)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富柏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製造公司	100	100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奎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貿易公司	100	100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投資(深圳)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Hongkong)	貿易公司	100	1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鵬鼎控股(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Singapore)	控股公司	71.95	71.95	(7)
鵬鼎控股(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橫琴鵬鼎 投資合伙企業 (有限合夥)	投資公司	0.611	-	(8)
鵬鼎控股(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鵬鼎物業管理 服務(深圳) 有限公司	物業管理公司	100	100	
鵬鼎控股(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曜鼎環能科技 (深圳)有限公司	環保節能 服務公司	-	-	(13)
鵬鼎控股投資 (深圳)有限 公司	珠海橫琴鵬鼎 投資合伙企業 (有限合夥)	投資公司	99.389	99.389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Hongkong)	鵬鼎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貿易公司	100	100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Hongkong)	Avary Japan Co., Ltd. (Japan)	貿易公司	-	100	(11)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Hongkong)	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Singapore)	控股公司	28.05	28.05	(7)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Hongkong)	Peng Shen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製造公司	0.001	0.001	(6)
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Singapore)	Peng Shen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製造公司	89.999	89.999	(6)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Singapore)	Avary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India)	製造公司	100	100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淮安晟新園區管理有限公司	物業管理公司	53	-	(12)
曜鼎環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曜鼎環能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環保節能服務公司	-	-	(15)
曜鼎環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曜鼎環能科技(秦皇島)有限公司	環保節能服務公司	-	-	(16)
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先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	100	(9)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禮鼎半導體科技秦皇島有限公司	製造公司	100	100	(5)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基鼎科技秦皇島有限公司	製造公司	-	-	(5)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eading Interconn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原名：Henley International Limited (Hongkong))	貿易公司	100	100	(2)
Zhen Ding Technolog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Singapore)	Zhen Ding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India)	製造公司	37.50	37.50	
Zhen Ding Technolog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Singapore)	Zhen Ding Developer India Private Limited (India)	物業管理公司	99.997	99.997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FAT Holding Limited (Cayman)	Zhen Ding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India)	製造公司	62.50	62.50	
FAT Holding Limited (Cayman)	Zhen Ding Developer India Private Limited (India)	物業管理公司	0.003	0.003	

- (1)民國 112 年 6 月 1 日鵬鼎控股限制性股票買回後註銷 718,000 股，致 Mayco Industrial Limited(Hongkong)及 Pacific Fair International Limited(Hongkong)持股比率分別變更為 66.32%及 5.72%。民國 112 年 7 月 10 日鵬鼎控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1,757,000 股，致 Mayco Industrial Limited(Hongkong)及 Pacific Fair International Limited(Hongkong)持股比率分別變更為 66.27%及 5.72%。民國 112 年 12 月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其股份 9,469,900 股，致 Mayco Industrial Limited(Hongkong)及 Pacific Fair International Limited(Hongkong)持股比率分別變更為 66.54%及 5.74%。
- (2)本集團因組織架構調整於民國 112 年 4 月 4 日將 Leading Interconn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 由 Monterey Park Finance Limited 出售予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請詳附註六(三十二)說明。
- (3)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上半年未按持股比率認購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持股比率變更為 13.72%。
- (4)Monterey Park Finance Limited 分別於民國 112 年上半年未按持股比率認購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持股比率分別變更為 55.99%。
- (5)本集團因組織架構調整於民國 112 年 7 月 31 日禮鼎半導體科技秦皇島有限公司吸收合併碁鼎科技秦皇島有限公司，並採用帳面價值法進行會計處理。
- (6)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9 月 15 日於泰國投資 Peng Shen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並於投資日起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主要營業項目係電子產品之加工及製造業務。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11 日現金增資 Peng Shen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致 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及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Hongkong)持股比率分別變更為 89.999%及 0.001%。
- (7)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Hongkong)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6 日現金增資 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致鵬鼎控股(深圳)股

- 份有限公司及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Hongkong) 持股比率分別變更為 71.95%及 28.05%。
- (8)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第一季未按持股比率認購珠海橫琴鵬鼎投資合伙企業(有限合夥)現金增資，持股比率變更為 0.611%。
- (9) 為整合資源，提升管理效益，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先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13 年 7 月 16 日決議以吸收合併方式整合，由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先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13 年 8 月 15 日，核准日為 113 年 10 月 15 日。
- (10) 本集團因組織架構調整於民國 113 年 8 月 31 日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吸收合併裕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並採用帳面價值法進行會計處理。
- (11)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度進行投資架構調整，Avary Japan Co., Ltd. 於第三季清算完成。
- (12) 淮安嘉維實業發展有限公司與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9 月 14 日共同成立淮安晟新園區管理有限公司，並於投資日起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主要營業項目係物業管理業務。
- (13)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9 月於深圳設立曜鼎環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尚處於工商審批程序辦理階段，未有實際投入資金。
- (14) Monterey Park Finance Limited 於民國 113 年 11 月於開曼群島設立 Leading Interconnect Semiconductor Technology Limited，尚處於工商審批程序辦理階段，未有實際投入資金。
- (15) 曜鼎環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於淮安設立曜鼎環能科技(淮安)有限公司，尚處於工商審批程序辦理階段，未有實際投入資金。
- (16) 曜鼎環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於秦皇島設立曜鼎環能科技(秦皇島)有限公司，尚處於工商審批程序辦理階段，未有實際投入資金。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43,205,372 及 \$38,628,215，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子公司 名 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	\$ 40,866,468	27.72%	

子公司 名 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	\$ 35,662,339	27.72%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資產負債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08,060,468	\$ 89,921,743
非流動資產	95,542,616	93,371,793
流動負債	(50,996,384)	(51,151,323)
非流動負債	(5,152,637)	(3,465,647)
淨資產總額	\$ 147,454,063	\$ 128,676,566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合併綜合損益表

	113年度	112年度
收入	\$ 158,311,250	\$ 142,043,774
稅前淨利	18,255,446	15,909,597
所得稅費用	(1,897,423)	(1,256,105)
本期淨利	16,358,023	14,653,49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215,255)	482,0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142,768	\$ 15,135,5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20,606,294	\$ 2,258,199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合併現金流量表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34,301,506	\$ 32,426,30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335,384)	(17,646,9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85,047)	(2,931,95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652,148)	(1,033,59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4,528,927	10,813,7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558,590	35,744,7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1,087,517	\$ 46,558,590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項目，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惟因法令規定，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財務報告於轉換為新台幣表達時，平均匯率分別為 US\$1=NT\$32.11 及 US\$1=NT\$31.15，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分別為 US\$1=NT\$32.785 及 US\$1=NT\$30.705。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票據及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票據及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 年 ~ 54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16 年
租賃改良	5 年或租賃期間孰短者
其他設備	3 年 ~ 16 年

（十七）租賃（承租人）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

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
3.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5 年。

(十九) 無形資產

1. 專利與專門技術

單獨取得之專利與專門技術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專利與專門技術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專利與專門技術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二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定期估計商譽之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一)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

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3. 展延選擇權與主債務工具並非緊密關聯，除非於展延時同時調整至接近現時市場利率。

(二十二)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因選擇權之執行價格幾乎等於每一執行日之主債務工具攤銷後成本帳面金額，故評估賣回權及買回權與主債務合約緊密關聯。
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與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金額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收盤價）。

(二十六)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集團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

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集團依公司註冊所在國之不同，各有其適用之所得稅法令規定：

- (1) 註冊於英屬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依當地法令規定其營利所得免稅。
 - (2) 註冊於中華民國者，除依所得稅法規定，估列其當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於計算所得稅時，除依所得稅法計算一般所得稅額外，另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所得稅額，如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所得稅額，其應繳納之所得稅，應加計基本所得稅額與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前開差額，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抵減。
 - (3) 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者，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暨其實施條例及相關通知函令規定計算所得稅。
 - (4) 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者，依「香港稅務條例」規定僅就香港來源之營利所得課稅。
 - (5) 註冊於新加坡、印度以及日本者，依當地法令規定估列其當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八)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股利時認列為

負債；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票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九)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製造且銷售印刷電路板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買方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買方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買方，且買方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印刷電路板相關產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及價格減讓之淨額認列。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財務組成部分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三十)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一)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值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7,989,58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42	\$ 21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2,853,027	33,160,328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46,648,744	28,260,230
	<u>\$ 79,502,013</u>	<u>\$ 61,420,770</u>

1. 有關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業已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三)。

2. 本集團除因用途受限制之活期存款已轉列為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資產-非流動項目		
私募基金	\$ 1,124,995	\$ 1,190,616
非上市上櫃公司合夥份額	546,040	554,659
	1,671,035	1,745,275
淨兌換差額	82,652	7,212
合計	<u>\$ 1,753,687</u>	<u>\$ 1,752,487</u>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分別認列淨損失\$170,275 及淨利益\$30,261。

2.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取得私募基金之收益分配金額分別為\$26,027 及\$7,923。

3.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未結清遠期外匯交易。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u>\$ 327,850</u>	<u>\$ 4,549,269</u>

1.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因攤銷後成本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六)。
2. 本集團除因關稅保證金用途受限制之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已轉列為其他流動資產，及一年以上定期存款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320,103	\$ 72,752
應收帳款	26,681,255	25,811,990
	27,001,358	25,884,742
減：備抵呆帳	(81,125)	(81,395)
	<u>\$ 26,920,233</u>	<u>\$ 25,803,347</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272,706	\$ 3,451,852
減：備抵呆帳	(9,818)	(26,321)
	<u>\$ 3,262,888</u>	<u>\$ 3,425,531</u>

1. 本集團應收帳款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9,802,551	\$ 29,112,357
1-90天	471,400	193,396
91-180天	113	4,492
181天以上	-	26,349
	<u>\$ 30,274,064</u>	<u>\$ 29,336,594</u>

2.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30,104,276。
3.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應收帳款之擔保品。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利息	\$ 193,684	\$ 166,953
應收出口退稅	496,970	58,927
其他	84,833	48,534
	<u>\$ 775,487</u>	<u>\$ 274,414</u>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留抵稅額	\$ 2,594,151	\$ 1,871,117
預付費用	1,131,538	1,177,088
	<u>\$ 3,725,689</u>	<u>\$ 3,048,205</u>

本集團之中國大陸子公司主要係生產產品外銷出口，依當地法令享有出口貨物免繳、抵扣及退稅之優惠，每月依據銷售貨物之類別計算退稅款及留抵稅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主要係政府機關，無重大不能履約疑慮，分別帳列「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六) 存貨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212,804	(\$ 256,303)	\$ 3,956,501
在製品	5,532,168	(345,232)	5,186,936
製成品	9,229,856	(383,708)	8,846,148
	<u>\$ 18,974,828</u>	<u>(\$ 985,243)</u>	<u>\$ 17,989,585</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741,871	(\$ 216,159)	\$ 4,525,712
在製品	4,792,653	(288,475)	4,504,178
製成品	7,284,946	(807,287)	6,477,659
	<u>\$ 16,819,470</u>	<u>(\$ 1,311,921)</u>	<u>\$ 15,507,549</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13年度	11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42,372,373	\$ 125,419,015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損失	(381,495)	478,107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787,795)	(1,958,573)
	<u>\$ 139,203,083</u>	<u>\$ 123,938,549</u>

民國 113 年度因出清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致備抵評價損失減少，而產生回升利益。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93,167	\$ 328,111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764,937	561,504
評價調整	645,572	836,228
淨兌換差額	65,066	(11,457)
合計	<u>\$ 1,768,742</u>	<u>\$ 1,714,386</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度出售公允價值為\$51,600 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累積處分利益(帳列未分配盈餘)為\$16,656。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u>174,000)</u>	<u>\$ 787,894</u>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u>\$ 16,656</u>	<u>\$ -</u>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u>\$ 8,036</u>	<u>\$ 8,303</u>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13年1月1日						
成本	\$ 3,341,390	\$ 44,292,637	\$ 76,310,008	\$ 44,929,170	\$ 17,208,567	\$ 186,081,772
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	<u>-</u>	<u>(12,026,255)</u>	<u>(41,307,098)</u>	<u>(27,034,922)</u>	<u>-</u>	<u>(80,368,275)</u>
	<u>\$ 3,341,390</u>	<u>\$ 32,266,382</u>	<u>\$ 35,002,910</u>	<u>\$ 17,894,248</u>	<u>\$ 17,208,567</u>	<u>\$ 105,713,497</u>
113年						
1月1日	\$ 3,341,390	\$ 32,266,382	\$ 35,002,910	\$ 17,894,248	\$ 17,208,567	\$ 105,713,497
增添(移轉)	228	10,685,180	5,912,322	5,036,309	(5,300,846)	16,333,193
處分	-	-	(135,748)	(76,455)	-	(212,203)
折舊費用	-	(2,853,497)	(6,863,144)	(6,925,849)	-	(16,642,490)
減損損失	-	-	(1,213)	-	-	(1,213)
淨兌換差額	<u>198,803</u>	<u>1,644,816</u>	<u>1,483,878</u>	<u>904,062</u>	<u>750,252</u>	<u>4,981,811</u>
12月31日	<u>\$ 3,540,421</u>	<u>\$ 41,742,881</u>	<u>\$ 35,399,005</u>	<u>\$ 16,832,315</u>	<u>\$ 12,657,973</u>	<u>\$ 110,172,595</u>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 3,540,421	\$ 57,144,378	\$ 83,816,660	\$ 51,570,782	\$ 12,657,973	\$ 208,730,214
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	<u>-</u>	<u>(15,401,497)</u>	<u>(48,417,655)</u>	<u>(34,738,467)</u>	<u>-</u>	<u>(98,557,619)</u>
	<u>\$ 3,540,421</u>	<u>\$ 41,742,881</u>	<u>\$ 35,399,005</u>	<u>\$ 16,832,315</u>	<u>\$ 12,657,973</u>	<u>\$ 110,172,595</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12年1月1日						
成本	\$ 2,535,889	\$ 32,809,165	\$ 73,649,928	\$ 40,291,883	\$ 19,536,651	\$ 168,823,516
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	-	(9,719,163)	(37,469,326)	(21,327,716)	-	(68,516,205)
	<u>\$ 2,535,889</u>	<u>\$ 23,090,002</u>	<u>\$ 36,180,602</u>	<u>\$ 18,964,167</u>	<u>\$ 19,536,651</u>	<u>\$ 100,307,311</u>
112年						
1月1日	\$ 2,535,889	\$ 23,090,002	\$ 36,180,602	\$ 18,964,167	\$ 19,536,651	\$ 100,307,311
增添(移轉)	803,660	12,356,635	5,798,463	5,271,168	(2,457,854)	21,772,072
處分	-	(54,494)	(115,372)	(50,643)	-	(220,509)
折舊費用	-	(2,497,480)	(6,049,328)	(6,740,498)	-	(15,287,306)
減損損失	-	(15,834)	(107,758)	(18,711)	-	(142,303)
淨兌換差額	1,841	(612,447)	(703,697)	468,765	129,770	(715,768)
12月31日	<u>\$ 3,341,390</u>	<u>\$ 32,266,382</u>	<u>\$ 35,002,910</u>	<u>\$ 17,894,248</u>	<u>\$ 17,208,567</u>	<u>\$ 105,713,497</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 3,341,390	\$ 44,292,637	\$ 76,310,008	\$ 44,929,170	\$ 17,208,567	\$ 186,081,772
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	-	(12,026,255)	(41,307,098)	(27,034,922)	-	(80,368,275)
	<u>\$ 3,341,390</u>	<u>\$ 32,266,382</u>	<u>\$ 35,002,910</u>	<u>\$ 17,894,248</u>	<u>\$ 17,208,567</u>	<u>\$ 105,713,497</u>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建物附屬改良工程，分別按 20 至 54 年及 3 至 10 年提列折舊。
2. 本集團於財務報告報導期間結束日對部分資產之可回收金額進行評估，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公允價值係依市場法參考重置成本認列，該公允價值屬第三等級。依前開方式評估之結果，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為\$1,213 及\$142,303。

(九)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本集團承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房屋、公務車以及其他設備，土地使用權為本集團與當地政府簽訂土地使用權合約，於租期屆滿時返還當地政府。除土地使用權租用年限為 20 至 70 年外，其餘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2 至 8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承租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房屋及停車位等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事務機等。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使用權	\$ 9,138,614	\$ 9,027,926
房屋	84,522	27,036
運輸設備(公務車)	1,652	3,111
其他設備	4,333	3,067
	<u>\$ 9,229,121</u>	<u>\$ 9,061,140</u>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 318,689	\$ 294,583
房屋	43,451	46,712
運輸設備(公務車)	2,466	13,919
其他設備	1,465	3,411
	<u>\$ 366,071</u>	<u>\$ 358,625</u>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金額分別為\$134,481 及 \$1,243,073。

4.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子公司與當地政府簽訂土地使用權合約尚有\$726,130 辦理登記程序中，已於民國 114 年 2 月完成登記程序。
5. 本集團之租賃合約未達 12 個月以及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之承租資產者，該標的之租賃列為當期租金費用。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24,387</u>	<u>\$ 13,253</u>
屬短期租賃合約及低價值標的資產		
之租金費用	<u>\$ 87,843</u>	<u>\$ 434,464</u>
處分使用權資產損失	<u>\$ -</u>	<u>\$ 320</u>

6.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80,405 及 \$547,537。

(十) 投資性不動產

	<u>房屋及建築</u>	
	<u>113年</u>	<u>112年</u>
1月1日		
成本	\$ 4,445,951	\$ 4,522,07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94,604)	(15,226)
	<u>\$ 4,251,347</u>	<u>\$ 4,506,853</u>
12月31日		
1月1日	\$ 4,251,347	\$ 4,506,853
折舊費用	(186,878)	(183,250)
減少	(994,398)	-
淨兌換差額	219,129	(72,256)
12月31日	<u>\$ 3,289,200</u>	<u>\$ 4,251,347</u>
12月31日		
成本	\$ 3,682,806	\$ 4,445,951
累計折舊及減損	(393,606)	(194,604)
	<u>\$ 3,289,200</u>	<u>\$ 4,251,347</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137,626</u>	<u>\$ 63,020</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86,878</u>	<u>\$ 183,250</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054,796 及\$8,972,964，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收益法，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3. 民國 113 年投資性不動產減少主係供應商調降之工程款項。

(十一) 無形資產

113年				
	專利與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444,293	\$ 2,436,486	\$ 1,335,405	\$ 4,216,184
累計攤銷	(275,739)	(1,627,239)	-	(1,902,978)
	<u>\$ 168,554</u>	<u>\$ 809,247</u>	<u>\$ 1,335,405</u>	<u>\$ 2,313,206</u>
1月1日	\$ 168,554	\$ 809,247	\$ 1,335,405	\$ 2,313,206
增添(移轉)	-	200,048	-	200,048
攤銷費用	(84,089)	(469,094)	-	(553,183)
淨兌換差額	9,646	36,499	90,463	136,608
12月31日	<u>\$ 94,111</u>	<u>\$ 576,700</u>	<u>\$ 1,425,868</u>	<u>\$ 2,096,679</u>
12月31日				
成本	\$ 474,390	\$ 2,747,509	\$ 1,425,868	\$ 4,647,767
累計攤銷	(380,279)	(2,170,809)	-	(2,551,088)
	<u>\$ 94,111</u>	<u>\$ 576,700</u>	<u>\$ 1,425,868</u>	<u>\$ 2,096,679</u>
112年				
	專利與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444,365	\$ 1,791,152	\$ 1,335,623	\$ 3,571,140
累計攤銷	(193,058)	(1,239,496)	-	(1,432,554)
	<u>\$ 251,307</u>	<u>\$ 551,656</u>	<u>\$ 1,335,623</u>	<u>\$ 2,138,586</u>
1月1日	\$ 251,307	\$ 551,656	\$ 1,335,623	\$ 2,138,586
增添(移轉)	-	686,304	-	686,304
攤銷費用	(83,882)	(410,263)	-	(494,145)
淨兌換差額	1,129	(18,450)	(218)	(17,539)
12月31日	<u>\$ 168,554</u>	<u>\$ 809,247</u>	<u>\$ 1,335,405</u>	<u>\$ 2,313,206</u>
12月31日				
成本	\$ 444,293	\$ 2,436,486	\$ 1,335,405	\$ 4,216,184
累計攤銷	(275,739)	(1,627,239)	-	(1,902,978)
	<u>\$ 168,554</u>	<u>\$ 809,247</u>	<u>\$ 1,335,405</u>	<u>\$ 2,313,206</u>

1. 上開商譽及專利與專門技術係本集團採收購法於民國109年11月4日取得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之100%股權以及於民國97年度取得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之100%股權。

2. 商譽已分攤至營運部門內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主要考慮營業淨利率、成長率及折現率。管理階層根據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營業淨利率；所採用之成長率係參考對產業之預期；所採用之折現率則參考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 4.01% 及 4.03%。

(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1,359,725	\$ 450,670
存出保證金	190,359	174,061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3,412	84,053
其他	393,442	366,407
	<u>\$ 2,046,938</u>	<u>\$ 1,075,191</u>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因關稅保證金及長期借款之備償戶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

(十三)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借款	<u>\$ 21,706,441</u>	1.93%~8.50%	無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借款	<u>\$ 33,853,082</u>	1.73%~8.23%	無

(十四) 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7,339,279	\$ 7,443,454
應付薪資及獎金	4,964,198	5,076,696
應付修繕費	1,222,087	904,918
應付模治具	1,173,184	1,234,910
應付稅金	579,733	591,201
應付動力費	398,816	332,542
應付加工費	351,457	228,217
其他	3,112,547	2,474,534
	<u>\$ 19,141,301</u>	<u>\$ 18,286,472</u>

(十五) 應付公司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海外第四次無擔保應付公司債：		
應付公司債	\$ 14,243,722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642,118)	-
	11,601,604	-
應付公司債小計	11,601,604	-
減：一年內到期(表列「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
應付公司債	\$ 11,601,604	\$ -

1. 海外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5 日核准募集與發行海外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美金 400,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3 年 1 月 24 日至 118 年 1 月 24 日。
 - (2)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6 月 14 日依海外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辦法規定調整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106.60 元(美金兌新台幣匯率為 1：31.499)。
 - (3) 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屆滿三年當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 3.375%(每半年計算一次)所計算之利息補償金(即債券面額的 110.56%)，贖回全部或部份之公司債。
 - (4) 除公司債已被提前贖回、購回並經註銷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情況外，本公司於公司債到期日，將依面額加計年利率 3.375%(每半年計算一次)之收益率，將公司債全數償還，其到期贖回金額係按債券面額的 118.22%計算。
 - (5)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購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購回)、提前贖回、到期償還，或債券持有人轉換、賣回者，將予以註銷，不再發行。
 - (6) 依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後所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發行之海外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美金 32,500 仟元已按轉換當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計算，轉換普通股股本\$96,033(9,603,348 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溢價\$949,309。
 - (7) 本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 5.17%。
2. 債券持有人於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要求本公司贖回面額美金 386,400 仟元之海外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因已超過百分之九十之海外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被贖回，依發行辦法規定，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8 月 15 日依面額提前贖回剩餘之海外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美金 13,600 仟元，贖回損失共計\$438,175(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3.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所發行之海外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本公司發行之海外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贖回面額美金 386,400 仟元，並將未轉換之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計\$962,863。另於民國 112 年 8 月 15 日提前贖回面額美金 13,600 仟元，並將未轉換之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計\$33,890。
4.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所發行之海外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015,416。

(十六)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13年12月31日
聯貸借款	自112年7月3日至115年7月3日，另自115年1月3日開始，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共分二期攤還，各攤還50%。	\$ 8,196,250
信用借款	自111年3月24日至125年3月24日，另自首次提款滿四年後，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共分二十期攤還，各攤還5%。	4,641,638
	自112年1月18日至114年1月18日，另自首次提款滿半年後，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共分四期攤還，前三期各攤還5%，到期結清。	387,670
	自111年8月18日至125年7月29日，另自首次提款滿四年後，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共分二十期攤還，各攤還5%。	2,052,369
	自113年8月27日至116年8月27日，按季付息，每半年還本。首次提款後第一年，每半年償還本金50萬元；提款後第二年，每半年償還本金3,000萬元；提款後第三年，每半年償還本金11,950萬元，到期結清。	1,364,552
	自112年3月30日至115年12月7日，每季末月等比例償還本金、支付利息。	732,171
	自112年9月14日至115年12月4日，另自首次提款滿半年後為第一期，每三個月分期攤還本金，共分十一期攤還。第一期與第二期各攤還5%，後各期10%。	346,473
	自112年11月9日至115年11月30日，每季末月等額8%償還本金、按月繳息。	77,919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1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12年12月18日至117年8月24日，按月付息，前4年不還本，自提款日起第五年開始每半年歸還本金5%，剩餘到期結清。	1,368,246
	自113年7月16日至116年7月16日，另自首次提款滿半年後為一期攤還本金，第一期攤還4.5%，第二至第五期攤還8.4%，剩餘到期結清。	290,839
	自113年8月22日至116年8月20日，第二年開始每半年還本一次。首次動撥後第一年為寬限期不還本，寬限期滿起算每半年還本一次，第一（首次動撥後1.5年）/二/三次各依總動撥金額的1%/2%/3%償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清償。	470,960
	自113年9月25日至123年9月24日，另自首次提款起，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共分二十期攤還，各攤還5%。	16,237
	自111年5月9日至124年5月9日，另自首次提款滿三年後，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共分二十期攤還，各攤還5%。	1,571,458
	自111年6月29日至124年6月28日，另自首次提款滿三年後，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共分二十期攤還，各攤還5%。	1,425,217
	自113年7月24日至117年1月24日，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清償。	819,625
小計		23,761,624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	18,442)
減：一年內到期(表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1,333,125)
	\$	22,410,057
借款利率		3.10%~7.04%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12年12月31日
聯貸借款	自112年7月3日至115年7月3日，另自115年1月3日開始，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共分二期攤還，各攤還50%。	\$ 7,676,250
信用借款	自111年3月24日至125年3月24日，另自首次提款滿四年後，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共分二十期攤還，各攤還5%。	4,412,031
	自112年1月18日至114年1月18日，另自首次提款滿半年後，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共分四期攤還，前三期各攤還5%，到期結清。	411,845
	自111年8月18日至125年7月29日，另自首次提款滿四年後，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共分二十期攤還，各攤還5%。	1,950,845
	自112年3月30日至115年3月30日，每季末月等比例償還本金、支付利息。	674,602
	自112年9月14日至115年9月14日，另自首次提款滿半年後為第一期，每三個月分期攤還本金，共分十一期攤還。第一期與第二期各攤還5%，後各期10%。	433,521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1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12年11月9日至115年11月9日，每季末月等額8%償還本金、支付利息。	121,249
	自112年12月18日至117年8月24日，按月付息，前四年不還本，自提款日起第五年開始每半年歸還本金5%，剩餘到期結清。	207,223
	自111年5月9日至124年5月9日，另自首次提款滿三年後，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共分二十期攤還，各攤還5%。	1,389,031
	自111年6月29日至124年6月28日，另自首次提款滿三年後，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共分二十期攤還，各攤還5%。	1,261,112
	自110年1月25日至113年7月25日，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清償。	767,679
小計		19,305,388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	28,784)
減：一年內到期(表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1,250,317)
	\$	18,026,287
借款利率		3.30%~7.49%

依聯貸合約規定，本公司於授信期間內，應依據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符合聯貸合約之規定。

(十七)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7,289)	(\$ 72,11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70,701	156,165
淨確定福利資產(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103,412	\$ 84,053

(1) 本集團之台灣子公司臻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正式員工之實施前後之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該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台灣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台灣子公司將於次年

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13年			
1月1日餘額	(\$ 72,112)	\$ 156,165	\$ 84,053
當期服務成本	(129)	-	(129)
淨確定福利資產利息(費用)收入	(928)	2,021	1,093
	(73,169)	158,186	85,01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上述 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4,366	14,36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57	-	5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396	-	2,396
經驗調整	1,561	-	1,561
	4,014	14,366	18,380
提撥退休基金	-	15	15
支付退休金	1,866	(1,866)	-
12月31日餘額	(\$ 67,289)	\$ 170,701	\$ 103,412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12年			
1月1日餘額	(\$ 87,049)	\$ 169,358	\$ 82,309
當期服務成本	(168)	-	(168)
淨確定福利資產利息(費用)收入	(1,164)	2,290	1,126
	(88,381)	171,648	83,26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上述 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350	1,350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35)	-	(23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97)	-	(397)
經驗調整	53	-	53
	(579)	1,350	771
提撥退休基金	-	15	15
支付退休金	16,848	(16,848)	-
12月31日餘額	(\$ 72,112)	\$ 156,165	\$ 84,053

(3) 台灣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

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台灣主管機關核准後由政府國庫補足。因台灣子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當地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折現率	1.65%	1.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離職率	0.10%~6.20%	0.10%~6.64%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離職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預設離職率之 110%	預設離職率之 90%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增(減)數	(\$1,642)	\$1,698	\$1,688	(\$1,640)	(\$37)	\$37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增(減)數	(\$1,901)	\$1,971	\$1,952	(\$1,893)	(\$52)	\$53

(5)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43。

(6)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12 年。

2. 確定提撥計劃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之台灣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中華民國籍之員工。本集團之台灣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條例提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80,778 及\$82,427。

(2) 本集團之中國大陸子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依員工戶籍之不同提撥 10%~20%，專戶儲存於各員工獨立帳戶。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上開公司採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依當地法令規定所提列之養老保險金分別為\$2,048,628 及\$1,540,189。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集團之子公司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說明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6.02.27	185,080仟股	7年	(1)(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06.15	10,045仟股	6年	(2)(4)(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3.09.13	9,470仟股	4年	(3)(4)(6)

(1)自認購之日起於鵬鼎控股持續任職滿兩年後開始，每年分期既得員工認股份額 20%。員工未達既得條件者，其投資份額由本集團全數以當時投入金額或淨資產帳面價值孰低者買回，惟已獲配之股利無須返回。

(2)自認購之日起於鵬鼎控股持續任職滿一年後開始，每年分期既得員工認股份額 20%。員工未達既得條件者，其投資份額由本集團以授予價格回購並註銷。

(3)自認購之日起於鵬鼎控股持續任職滿一年後開始，分三期既得員工認股份額 30%、30%、40%。員工未達既得條件者，其投資份額由本集團以授予價格回購並註銷。

(4)本次發行投資份額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負擔，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5)本次發行之限制性員工新股解除限售之條件係為每年度營業收入達到設定目標且員工個人績效達到標準，未達既得條件者，其投資份額由本集團以授予價格回購並註銷。

(6)本次發行之限制性員工新股解除限售之條件係為每年度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及營業收入達成率達到設定目標且員工個人績效達到標準，未達既得條件者，其投資份額由本集團以授予價格回購並註銷。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資訊如下(單位：仟股)：

	113年	112年
1月1日流通在外	35,437	70,874
本期既得	(35,437)	(35,437)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35,437

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資訊如下(單位：仟股)：

	113年	112年
1月1日流通在外	5,181	7,224
本期既得	-	(1,757)
本期返還	(59)	(286)
12月31日流通在外	5,122	5,181

第三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資訊如下(單位：仟股)：

	113年
1月1日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	9,470
本期返還	(40)
12月31日流通在外	9,430

3. 本集團給與日於民國 106 年至 113 年度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人民幣元)	履約 價格 (人民幣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 值(人民幣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6.02.27	5.32	4.60	-	-	-	-	0.7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06.15	29.08	16.44	-	-	-	-	12.6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3.09.13	33.75	17.70	-	-	-	-	16.05

4. 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所產生(迴轉)之費用	\$ 132,088	(\$ 11,459)

(十九)股本

1.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登記之股本總額為\$16,000,000，實際發行普通股為 956,652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計\$9,566,525。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3年 股數(仟股)	112年 股數(仟股)
1月1日	947,049	947,049
公司債轉換之股票	9,603	-
12月31日	956,652	947,049

2. 民國 113 年度海外第四次無擔保公司債面額美金 32,500 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 9,603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計\$96,033。
3. 本集團之子公司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發行之普通股，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股數為 2,093 仟股，取得成本為\$257,489，帳列「庫藏股」項下，所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二十) 資本公積

113年								
	普通股股票 發行溢價	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認股權	已失效 認股權	對子公司 權益變動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庫藏股	合計
1月1日	\$ 10,754,926	\$ 13,624,555	\$ -	\$ 1,056,179	\$ 11,223,476	\$ 1,864,331	\$ 32,447	\$ 38,555,914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	-	-	-	95,220	-	-	95,220
發行海外可轉 換公司債	-	-	1,015,416	-	-	-	-	1,015,416
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	-	949,309	(82,503)	-	-	-	-	866,806
發放予子公司 股利調整	-	-	-	-	-	-	6,856	6,856
資本公積	-	-	-	-	-	-	-	-
12月31日	<u>\$ 10,754,926</u>	<u>\$ 14,573,864</u>	<u>\$ 932,913</u>	<u>\$ 1,056,179</u>	<u>\$ 11,318,696</u>	<u>\$ 1,864,331</u>	<u>\$ 39,303</u>	<u>\$ 40,540,212</u>
112年								
	普通股股票 發行溢價	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認股權	已失效 認股權	對子公司 權益變動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庫藏股	合計
1月1日	\$ 10,754,926	\$ 13,624,555	\$ 996,753	\$ 59,426	\$ 10,707,222	\$ 1,858,418	\$ 19,887	\$ 38,021,187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	-	-	-	(6,652)	-	-	(6,652)
可轉換公司債 贖回比例之 失效認股權	-	-	(996,753)	996,753	-	-	-	-
發放予子公司 股利調整	-	-	-	-	-	-	12,560	12,560
資本公積	-	-	-	-	-	-	-	-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變 動數	-	-	-	-	522,906	5,913	-	528,819
12月31日	<u>\$ 10,754,926</u>	<u>\$ 13,624,555</u>	<u>\$ -</u>	<u>\$ 1,056,179</u>	<u>\$ 11,223,476</u>	<u>\$ 1,864,331</u>	<u>\$ 32,447</u>	<u>\$ 38,555,914</u>

1. 本公司之資本公積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之部分，得依股東會決議用以彌補虧損或發放股東股利。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及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溢價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五)說明。
3. 有關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所產生資本公積，請詳附註六(三十二)說明。

(二十一)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盈餘分配依下列公司章程辦理：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自公司盈餘中提列：

- (1) 支付相關會計年度稅款之準備金；
- (2) 彌補過去虧損之數額；
- (3) 百分之十之一般公積，及
- (4) 董事會依公司章程規定所決議之公積或證券主管機關依公開發行公司規則要求之特別盈餘公積。

股利應提撥不少於可分派數額之百分之十，董事會得決定以現金、或以該金額繳足尚未發行股份之價金、或兩者併採之方式發放，惟就所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少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五十。

另現金股利應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通過後分派；股票股利於各會計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

2.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5 月 30 日及民國 112 年 5 月 30 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及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一般公積提列	\$ 618,935		\$ 1,421,842	
特別盈餘公積				
提列(迴轉)	2,237,783		(1,965,864)	
現金股利	<u>3,101,587</u>	3.275	<u>5,682,295</u>	6.00
合計	<u>\$ 5,958,305</u>		<u>\$ 5,138,273</u>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13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4.80 元，股利總計\$4,591,932。上述有關董事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113年1月1日	\$ 489,233	(\$ 5,609,453)	(\$ 5,120,220)
評價調整	(93,867)	-	(93,86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5,024,679	5,024,679
113年12月31日	<u>\$ 395,366</u>	<u>(\$ 584,774)</u>	<u>(\$ 189,408)</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112年1月1日	\$ 17,555	(\$ 2,899,992)	(\$ 2,882,437)
評價調整	471,678	-	471,67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2,709,461)	(2,709,461)
112年12月31日	<u>\$ 489,233</u>	<u>(\$ 5,609,453)</u>	<u>(\$ 5,120,220)</u>

(二十三) 營業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171,663,845</u>	<u>\$ 151,398,038</u>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間移轉之商品及勞務，地區別收入之細分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請參閱附註十四(五)。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6,955,459	\$ 22,099,924
折舊費用	17,195,439	15,829,181
攤銷費用	553,183	494,145
	<u>\$ 44,704,081</u>	<u>\$ 38,423,250</u>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員工福利費用包含\$964 及\$958 退休金利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薪資費用	\$ 20,769,170	\$ 17,447,578
員工酬勞	333,954	138,766
勞健保費用	1,289,124	1,018,069
退休金費用	2,128,442	1,621,658
其他用人費用	2,434,769	1,873,853
	<u>\$ 26,955,459</u>	<u>\$ 22,099,92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零點五至百分之二十，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零點五。
2. 本公司已依上述章程規定估列相關酬勞，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33,954 及\$138,766；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5,659 及\$34,685。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831,238	\$ 2,376,1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66,717	124,425
	<u>\$ 2,897,955</u>	<u>\$ 2,500,594</u>

(二十七)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760,098	\$ 563,432
其他收入	349,362	196,516
	<u>\$ 1,109,460</u>	<u>\$ 759,948</u>

(二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962,474	\$ 133,0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170,275)	30,2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35,760	44,8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213)	(142,303)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損失	-	(438,175)
其他	(44,811)	(31,361)
	<u>\$ 1,781,935</u>	<u>(\$ 403,710)</u>

(二十九)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686,133	\$ 1,816,002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	610,529	109,237
聯貸銀行主辦費攤銷	12,042	14,012
租賃負債之利息	24,387	13,253
	<u>\$ 2,333,091</u>	<u>\$ 1,952,504</u>

(三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3年度	112年度
本期所得稅：		
期初至當期末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 2,385,832	\$ 1,884,69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21,016)	(274,152)
本期所得稅總額	<u>2,364,816</u>	<u>1,610,543</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05,553)	130,278
課稅損失變動數	(10,766)	(1,124,756)
遞延所得稅總額	<u>(416,319)</u>	<u>(994,478)</u>
所得稅費用	<u>\$ 1,948,497</u>	<u>\$ 616,065</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3年度	112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 38,494)	\$ 139,585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3,676	154
	(\$ 34,818)	\$ 139,739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597,368	\$ 2,454,593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57,261	48,720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751,852)	(1,160,13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影響數	(21,016)	(274,15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66,736	(452,960)
所得稅費用	\$ 1,948,497	\$ 616,065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如下：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淨兌換 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 243,262	(\$ 107,178)	\$ -	\$ 7,365	\$ 143,449
應付薪資及獎金	416,730	(8,626)	-	13,894	421,998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減損損失	256,720	(33,097)	-	21,424	245,047
存貨未實現銷貨 利潤	187,961	(20,307)	-	(9,835)	157,819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4,313	107	(3,676)	-	744
其他	308,494	295,769	38,494	(1,333)	641,424
課稅損失	1,410,491	10,766	-	73,524	1,494,781
小計	2,827,971	137,434	34,818	105,039	3,105,2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財稅差	(1,437,664)	489,269	-	(69,304)	(1,017,699)
其他	(1,593,157)	(210,384)	-	(74,763)	(1,878,304)
小計	(3,030,821)	278,885	-	(144,067)	(2,896,003)
合計	(\$ 202,850)	\$ 416,319	\$ 34,818	(\$ 39,028)	\$ 209,259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淨兌換 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 124,746	\$ 125,380	\$ -	(\$ 6,864)	\$ 243,262
應付薪資及獎金	412,672	15,201	-	(11,143)	416,730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減損損失	301,080	(40,082)	-	(4,278)	256,720
存貨未實現銷貨 利潤	311,713	(121,272)	-	(2,480)	187,961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4,096	371	(154)	-	4,313
其他	1,109,383	(647,536)	(139,585)	(13,768)	308,494
課稅損失	<u>313,208</u>	<u>1,124,756</u>	<u>-</u>	<u>(27,473)</u>	<u>1,410,491</u>
小計	<u>2,576,898</u>	<u>456,818</u>	<u>(139,739)</u>	<u>(66,006)</u>	<u>2,827,97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財稅差	(1,436,329)	(73,137)	-	71,802	(1,437,664)
其他	(2,210,728)	610,797	-	6,774	(1,593,157)
小計	(3,647,057)	537,660	-	78,576	(3,030,821)
合計	<u>(\$ 1,070,159)</u>	<u>\$ 994,478</u>	<u>(\$ 139,739)</u>	<u>\$ 12,570</u>	<u>(\$ 202,850)</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8年度	\$ 274,987	\$ 274,987	\$ -	113年度
109年度	74,232	74,232	-	114年度
110年度	46,431	46,431	670	115年度
111年度	3,365,755	3,365,755	77,367	116年度
112年度	4,192,179	4,192,179	1,243,987	117年度
113年度	<u>1,964,228</u>	<u>1,964,228</u>	<u>-</u>	118年度
	<u>\$ 9,917,812</u>	<u>\$ 9,917,812</u>	<u>\$ 1,322,024</u>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8年度	\$ 261,385	\$ 261,385	\$ -	113年度
109年度	70,560	70,560	-	114年度
110年度	44,134	44,134	637	115年度
111年度	3,199,262	3,199,262	73,540	116年度
112年度	<u>3,384,499</u>	<u>3,384,499</u>	<u>1,243,698</u>	117年度
	<u>\$ 6,959,840</u>	<u>\$ 6,959,840</u>	<u>\$ 1,317,875</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602,649	\$ 7,411,714
所得稅影響數	\$ 1,698,344	\$ 1,656,905

6. 本集團之子公司臻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商禮鼎國際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先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均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7. 本集團已適用對認列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揭露其相關資訊之例外規定。

8. 本集團因支柱二法案所產生對支柱二所得稅之暴險說明如下：

本集團屬於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所發布支柱二規則範本之範圍內。支柱二法案已在 Avary Japan Co., Ltd. 註冊地日本立法，並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另於新加坡為註冊地之部分子公司，其新加坡當地已實質性立法並預計於民國 114 年財政年度生效。

根據該法案，本集團將有義務就每一轄區按全球最低稅負制(GloBE)計算之有效稅率與 15% 的最低稅率之間的差異繳納補充稅，由於適用支柱二法案和計算 GloBE 收入的複雜性，對於上述日本轄區而言，民國 113 年度之會計利潤計算之平均有效稅率超過 15%，然而，因為受到支柱二法案中設定的特定調整的影響，與按照 IAS 12 計算的平均有效稅率相比，這些調整將會產生不同的有效稅率。對於新加坡之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會計利潤計算之平均有效稅率未超過 15%，惟對於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及當期所得稅費用尚無重大影響。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於前述地區沒有相關當期所得稅重大暴險。

本集團已適用民國 112 年 5 月 23 日發布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修正規定，將該例外規定應用於認列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及相關資訊。

(三十一) 每股盈餘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9,179,689	949,394	\$ 9.6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9,179,689	949,39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610,529	106,899	
員工酬勞	-	3,05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9,790,218	1,059,346	\$ 9.24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6,188,729	944,956	\$ 6.5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6,188,729	944,95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09,237	45,577	
員工酬勞	-	2,16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6,297,966	992,694	\$ 6.34

因員工酬勞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三十二)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 子公司買回庫藏股，本集團持股比例變動

- (1) 本集團之子公司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以現金\$869,100 回購其股份 9,469,000 股，致本集團持股比增加 0.29%。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非控制權益於收購日之帳面金額為\$615,749，該交易減少非控制權益\$615,749，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253,351。
- (2)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度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615,749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869,100)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u>(\$ 253,351)</u>

2. 處分子公司權益(未導致喪失控制)

- (1) 本集團之子公司 Monterey Park Finance Limited 於民國 112 年 4 月出售 Leading Interconn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權予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致本集團持股比減少 32.83%，對價為\$2,556。本集團非控制權益於出售日之帳面金額為\$3,357，該交易減少非控制權益\$3,357，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5,913。
- (2)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度
處分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1,934
自非控制權益收取之對價	2,556
其他權益(例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423</u>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5,913</u>

3.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 (1) 本集團之子公司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上半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減少 3.77%股權。上述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1,031,776，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749,893。
- (2)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度
現金	\$ 1,781,669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1,031,776)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u>\$ 749,893</u>

(三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3年度	112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含預付設備款)	\$ 16,783,155	\$ 23,310,63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表列 「其他應付款」)	7,443,454	9,870,07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表列 「其他應付款」)	(7,339,279)	(7,443,454)
淨兌換差額	(630,352)	(18,744)
本期支付現金	<u>\$ 16,256,978</u>	<u>\$ 25,718,517</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3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 96,03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認股權	949,309 (82,503)
可轉換公司債換成權益	<u>\$ 962,839</u>

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3年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33,853,082	\$ 1,213,656	\$ -	\$ 19,276,604	\$ 10,807,276	\$ 65,150,61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3,157,358)	(292,562)	12,468,383	3,178,018	(3,099,257)	(902,776)
公司債產生之認股權	-	-	(1,015,416)	-	-	(1,015,416)
公司債轉換	-	-	(962,839)	-	-	(962,839)
使用權資產變動	-	134,033	-	-	-	134,033
利息費用之攤銷	-	24,387	610,529	12,042	-	646,9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010,717</u>	<u>39,990</u>	<u>500,947</u>	<u>1,276,518</u>	<u>618,371</u>	<u>3,446,543</u>
12月31日	<u>\$21,706,441</u>	<u>\$ 1,119,504</u>	<u>\$ 11,601,604</u>	<u>\$ 23,743,182</u>	<u>\$ 8,326,390</u>	<u>\$ 66,497,121</u>

	112年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16,819,556	\$ 423,659	\$ 11,738,105	\$ 16,800,920	\$ 10,162,913	\$ 55,945,15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7,359,753	(113,073)	(12,465,792)	2,626,975	709,379	8,117,242
使用權資產變動	-	884,563	-	-	-	884,563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損失	-	-	438,175	-	-	438,175
處分使用權資產損失	-	320	-	-	-	320
利息費用之攤銷	-	13,253	109,237	14,012	-	136,5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u>(326,227)</u>	<u>4,934</u>	<u>180,275</u>	<u>(165,303)</u>	<u>(65,016)</u>	<u>(371,337)</u>
12月31日	<u>\$33,853,082</u>	<u>\$ 1,213,656</u>	<u>\$ -</u>	<u>\$ 19,276,604</u>	<u>\$ 10,807,276</u>	<u>\$ 65,150,618</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集團
建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樺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英屬開曼群島商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HOLDING LIMITED 及其所屬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臻鼎教育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Saha Pathana Inter-Holding PCL	其他關係人
廣東展揚智能裝備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3年度	112年度
商品銷售：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集團	\$ 7,700,594	\$ 6,923,529
-其他關係人	3,488,125	3,449,675
	<u>\$ 11,188,719</u>	<u>\$ 10,373,204</u>

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本集團銷售予上開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銷售價格相近；本集團對於一般客戶及關係人收款期間約為 1~4 個月。

2. 進貨

	113年度	112年度
商品購買：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集團	\$ 285,243	\$ 307,088
-其他關係人	5,236,826	4,694,945
-關聯企業	2,816	2,476
合計	<u>\$ 5,524,885</u>	<u>\$ 5,004,509</u>

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外，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本集團係依時價向上開關係人進貨。本集團對於一般供應商及關係人之付款期間約為 1~4 個月。

3. 營業費用-捐贈

	113年度	112年度
財團法人臻鼎教育基金會	\$ 52,500	\$ 22,000

4. 應收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集團	\$ 2,594,391	\$ 2,278,174
-其他關係人	678,315	1,173,678
	3,272,706	3,451,852
減：備抵呆帳	(9,818)	(26,321)
合計	\$ 3,262,888	\$ 3,425,531

5.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集團	\$ 27,181	\$ 14,368
-其他關係人	1,033,964	1,047,020
-關聯企業	472	647
	\$ 1,061,617	\$ 1,062,035

6.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度
其他關係人	\$ 803,660

民國 113 年度無重大關係人財產交易。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7,422	\$ 149,815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活期存款	\$ -	\$ 11,961	法院凍結存款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4,879	4,627	關稅保證金
其他非流動資產 - 其他			
-活期存款	277,655	257,163	長期借款之備償戶
-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9,274	27,762	關稅保證金
	<u>\$ 311,808</u>	<u>\$ 301,513</u>	

九、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1,915,272</u>	<u>\$ 36,338,105</u>

2. 本集團因購置固定資產開出之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已開出尚未使用信用狀	<u>\$ 936,188</u>	<u>\$ 2,136,945</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之子公司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 月 5 日發生火災，請參閱附註十一 1. 之說明。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 月 5 日發生火災致部分存貨以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毀損，目前本公司正積極處理保險理賠估價事宜，初步估計考量理賠金額後應無重大損失。
2.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

能會調整股東股利支付金額、因應公司債轉換發行股本以及新股發行等，以調整至最適資本結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1,100,279	\$ 95,774,8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53,687	1,752,48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68,742	1,714,386
	<u>\$ 114,622,708</u>	<u>\$ 99,241,717</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106,235,405	\$ 101,790,370
租賃負債	1,119,504	1,213,656
	<u>\$ 107,354,909</u>	<u>\$ 103,004,026</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活期存款及一年以上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以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1) 風險種類

本集團採用全面財務風險之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集團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 管理目標

- 上述各種風險，除市場風險為外部因素所控制外，其餘均可以內部控制或作業流程予以消除，因此其管理均以將各該風險降至最低為目標。
- 至於市場風險，則以嚴密的分析、建議、執行與流程，適當考量外部的整體趨勢、內部營運狀況及市場波動之實際影響，將整體部位調整到最佳化為目標。
- 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之狀況，請詳附註六。

(3) 管理系統

-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門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 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其匯率風險係受多種不同貨幣影響而產生，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大部分之營業活動匯率風險來自於(1)非功能性外幣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以及應付設備款等立帳時間不同、(2)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以及(3)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因與功能性貨幣有所差異，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子公司自行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惟整體匯率風險由集團財務部門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營運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負債進行經濟避險之效果。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或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3年度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變動幅度	敏感度分析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43,322	32.785	\$ 7,977,312	1%	\$ 79,773
美金:人民幣	2,475,223	7.1884	81,150,186	1%	811,502
<u>以外幣衡量之合併</u>					
<u>個體淨資產影響數</u>					
美金:新台幣	4,051,593	32.785	\$ 132,831,477	1%	\$ 1,328,31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91,796	32.785	\$ 3,009,532	1%	\$ 30,095
美金:人民幣	872,768	7.1884	28,613,685	1%	286,137
日幣:人民幣	3,314,952	0.0462	698,992	1%	6,990
	112年12月31日			112年度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變動幅度	敏感度分析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45,854	30.705	\$ 7,548,947	1%	\$ 75,489
美金:人民幣	2,089,721	7.0827	64,164,883	1%	641,649
<u>以外幣衡量之合併</u>					
<u>個體淨資產影響數</u>					
美金:新台幣	3,949,355	30.705	\$ 121,264,945	1%	\$ 1,212,64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1,276	30.705	\$ 2,495,580	1%	\$ 24,956
美金:人民幣	685,712	7.0827	21,054,794	1%	210,548
日幣:人民幣	9,398,739	0.0502	2,121,028	1%	21,210

-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金額請詳附註六(二)

十八)。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以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1 碼對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13,670 及 \$132,896 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固定利率商品，其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變動，惟本集團係為持有至到期日，以獲取存續期間之有效利率報酬，不致因公允價值波動產生處分或評價利益。

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主要為權益工具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此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惟預期其價格波動對該投資標的價值無重大影響。

(2)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收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對象均係政府機關、信用良好之銀行以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B. 本集團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集團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C.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D.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屬低信用風險，故帳面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A) 本集團評估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風險方法如下：

- (a) 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b) 其餘客戶依據本集團信用標準評等對客戶之應收帳款進行分組按不同群組採用不同之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c) 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查詢系統及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 (d)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依個別及依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分別如下：

	個別	群組一	群組二	群組三	群組四	合計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7%	0.1%~1%	1%~5%	
帳面價值總額	\$ -	\$ 20,643,544	\$ 6,326,228	\$ 1,679,272	\$ 1,625,020	\$ 30,274,064
備抵損失	\$ -	(\$ 6,193)	(\$ 4,428)	(\$ 16,793)	(\$ 63,529)	(\$ 90,943)
	個別	群組一	群組二	群組三	群組四	合計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7%	0.1%~1%	1%~5%	
帳面價值總額	\$ -	\$ 19,813,793	\$ 5,351,165	\$ 1,597,040	\$ 2,574,596	\$ 29,336,594
備抵損失	\$ -	(\$ 5,944)	(\$ 3,746)	(\$ 15,970)	(\$ 82,056)	(\$ 107,716)

群組 1：標普、惠譽或穆迪評級為 A 級或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A 級者。

群組 2：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B 級，或穆迪評級為 Baa 級或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B 或 C 級者。

群組 3：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 級及以下，或穆迪評級為 Ba1 級及以下者。

群組 4：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非 A、B、C 級者。

(B)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107,716	\$ 99,631
減損(迴轉)損失	(20,263)	10,104
沖銷	(1,687)	-
淨兌換差額	5,177	(2,019)
期末餘額	\$ 90,943	\$ 107,716

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之中國大陸子公司主要係生產產品外銷出口，依當地法令享有出口貨物免繳、抵扣及退稅之優惠，每月依據銷售貨物之類別計算退稅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主要係政府機關，無重大不能履約疑慮。本集團其他應收款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分別認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85 及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1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因債務證券發行公司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透過交易額度之控管及嚴格評估其信用評等進而控制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門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門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預計到期明細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一年內到期	\$ 108,909,309	\$ 65,290,494
一年以上到期	10,753,996	15,245,429
	\$ 119,663,305	\$ 80,535,923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係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應付公司債之剩餘期間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至本公司債持有人可贖回日之期間表達，除下表所述外，本集團之衍生性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合計
應付公司債(註1)	\$ -	\$ 14,243,722	\$ 14,243,722
長期借款(註2)	2,408,969	26,671,289	29,080,258
存入保證金	3,513,419	4,812,971	8,326,390
租賃負債	252,273	1,184,825	1,437,098
	<u>\$ 6,174,661</u>	<u>\$ 46,912,807</u>	<u>\$ 53,087,468</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合計
長期借款(註2)	\$ 2,219,834	\$ 22,742,908	\$ 24,962,742
存入保證金	4,749,340	6,057,936	10,807,276
租賃負債	242,525	1,307,312	1,549,837
	<u>\$ 7,211,699</u>	<u>\$ 30,108,156</u>	<u>\$ 37,319,855</u>

註：1. 請詳附註六(十五)之說明。

2. 含設算之應付利息。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集團浮動利率之借款，隨市場利率之變動將使有效利率產生變動，惟本集團營運所產生的資金足以規避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另本集團固定利率之借款及應付租賃款，並無市場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及揭露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為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上市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保本保收益理財產品、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一年以上定期存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

長期借款，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11,601,604	\$ -	\$13,099,580	\$ -
存入保證金	8,326,390	-	8,257,440	-
合計	<u>\$19,927,994</u>	<u>\$ -</u>	<u>\$21,357,020</u>	<u>\$ -</u>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存入保證金	<u>\$10,807,276</u>	<u>\$ -</u>	<u>\$10,731,085</u>	<u>\$ -</u>

(2) 本集團用以揭露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應付公司債：係本集團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及市場利率估計其公允價值。

B. 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折現率則以期末郵政匯業局一年期定期存款固定利率為準。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

(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u>	<u>\$ 263,250</u>	<u>\$ 1,490,437</u>	<u>\$1,753,687</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730,499</u>	<u>\$ -</u>	<u>\$ 1,038,243</u>	<u>\$1,768,742</u>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u>	<u>\$ 370,097</u>	<u>\$ 1,382,390</u>	<u>\$1,752,487</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924,944</u>	<u>\$ -</u>	<u>\$ 789,442</u>	<u>\$1,714,386</u>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換匯合約，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或選擇權訂價模型。
- E.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F.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下表列示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3年度		112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期初餘額	\$ 1,382,390	\$ 789,442	\$ 1,272,508	\$ 555,835
取得金融資產	187,069	135,500	111,339	195,427
收益分配	(26,027)	-	(7,923)	-
未實現評價 (損失)利益	(46,179)	4,830	23,465	192,858
轉出第三等級	-	-	-	(144,884)
其他	(65,008)	67,933	-	-
淨兌換差額	58,192	40,538	(16,999)	(9,794)
期末餘額	<u>\$ 1,490,437</u>	<u>\$ 1,038,243</u>	<u>\$ 1,382,390</u>	<u>\$ 789,442</u>

- (1)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2)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權益證券：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6,206	市場可比 公司法	企業價值對息 稅前盈餘比乘 數	2.54~12.59 [4.48]	長期息稅前盈餘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股價淨值比乘 數	0.81~1.96 [1.60]	股價淨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161,674	市場可比 公司法	企業價值對息 稅前盈餘比乘 數	6.23~16.59 [13.77]	長期息稅前盈餘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33,325	市場可比 公司法	市售率	2.13~10.65 [4.28]	市售愈高，公允 價值越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334,624	市場可比 公司法	市售率	2.18~10.96 [6.10]	市售愈高，公允 價值越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39,202	市場可比 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 數	17.32~44.77 [36.09]	股價淨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市售率	0.89~4.07 [2.28]	市售愈高，公允 價值越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45,836	市場可比 公司法	企業價值對息 稅前盈餘比乘 數	13.42~44.31 [20.38]	長期息稅前盈餘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28,959	市場可比 公司法	企業價值對息 稅前盈餘比乘 數	9.39~23.30 [15.45]	長期息稅前盈餘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109,589	市場可比 公司法	企業價值對息 稅前盈餘比乘 數	15.45~50.26 [26.62]	長期息稅前盈餘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122,003	市場可比 公司法	市售率	3.42~13.49 [7.68]	市售愈高，公允 價值越高
			股價波動率	40.96%	股價淨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u>136,825</u>	最近一次 成交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u>\$ 1,038,243</u>				
債務證券：					
私募基金	\$ 1,005,730	淨資產 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私募基金	172,369	淨資產 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上櫃 公司合夥 份額	<u>312,338</u>	淨資產 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u>\$ 1,490,437</u>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權益證券：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5,622	市場可比 公司法	企業價值對息 稅前盈餘比乘 數 股價淨值比乘 數	3.20~13.96 [6.19] 0.96~2.18 [1.36]	長期息稅前盈餘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股價淨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186,538	市場可比 公司法	企業價值對息 稅前盈餘比乘 數	6.52~22.63 [13.96]	長期息稅前盈餘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23,058	市場可比 公司法	市售率	2.25~12.15 [4.59]	市售愈高，公允 價值越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223,524	市場可比 公司法	市售率 股價波動率	2.22~9.13 [4.20] 46.27%	市售愈高，公允 價值越高 股價波動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28,362	市場可比 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 數 市售率	1.20~3.15 [2.99] 1.66~9.79 [2.01]	股價淨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市售愈高，公允 價值越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127,629	市場可比 公司法	企業價值對息 稅前盈餘比乘 數	21.20~44.74 [28.98]	長期息稅前盈餘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66,329	市場可比 公司法	企業價值對息 稅前盈餘比乘 數	7.08~62.59 [30.80]	長期息稅前盈餘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u>108,380</u>	最近一次 成交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u>\$ 789,442</u>				
債務證券：					
私募基金	\$ 1,005,416	淨資產 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私募基金	187,709	淨資產 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上櫃 公司合夥 份額	64,762	淨資產 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上櫃 公司合夥 份額	<u>124,503</u>	淨資產 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u>\$ 1,382,390</u>				

- (3)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3年度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企業價值對息稅	± 1%		\$ 14,904	(\$ 14,904)	\$ -	\$ -
權益工具	前盈餘比乘數等	± 1%		-	-	10,382	(10,382)
合計				\$ 14,904	(\$ 14,904)	\$ 10,382	(\$ 10,382)
				112年度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企業價值對息稅	± 1%		\$ 13,824	(\$ 13,824)	\$ -	\$ -
權益工具	前盈餘比乘數等	± 1%		-	-	7,894	(7,894)
合計				\$ 13,824	(\$ 13,824)	\$ 7,894	(\$ 7,894)

6.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7.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或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資訊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資訊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經營項目係為各種類之印刷電路板之製造，營運決策者按產品別經營各項事業，目前各營運部門具有相似的毛利率和預期成長率符合彙總報導條件，故僅揭露單一部門報導資訊。本集團之營運決策者以營運部門之收入及營業淨利調整內部成本設算與費用分攤之部門損益，作為營運部門衡量績效及進行資源分配決策參考指標。除內部成本設算係依本集團內部計算基礎認列外，其餘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二) 應報導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外部收入	\$ 171,663,845	\$ 151,398,038
內部部門收入	-	-
部門收入	<u>\$ 171,663,845</u>	<u>\$ 151,398,038</u>
部門損益衡量金額	<u>\$ 12,113,527</u>	<u>\$ 9,504,962</u>

(三) 應報導部門收入及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本期應報導部門收入與企業收入及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損益與本期淨利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收入	\$ 171,663,845	\$ 151,398,038
	113年度	112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	\$ 12,113,527	\$ 9,504,962
利息收入及財務成本	564,864	548,090
淨外幣兌換利益	1,962,474	133,0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利益	35,760	44,8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170,275)	30,261
其他項目	(1,409,872)	(829,328)
本期淨利	\$ 13,096,478	\$ 9,431,853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印刷電路板製造業務。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印刷電路板製造收入	\$ 171,663,845	\$ 151,398,038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131,931,450	\$ -	\$ 115,437,640	\$ -
中國大陸	22,015,718	103,992,388	19,273,062	103,650,552
台灣	8,593,759	15,540,211	7,823,060	13,372,525
新加坡	1,681,023	-	1,190,169	-
其他	7,441,895	7,301,934	7,674,107	5,391,304
合計	\$ 171,663,845	\$ 126,834,533	\$ 151,398,038	\$ 122,414,381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收入</u>	<u>部門</u>	<u>收入</u>	<u>部門</u>
乙	<u>\$ 129,857,683</u>	印刷電路板製造	<u>\$ 114,003,859</u>	印刷電路板製造

(以下空白)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4)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1及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1及2)	備註
1	Mayco Industrial Limited	禮鼎半導體科技 秦皇島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 4,589,900	\$ 3,934,200	\$ 2,551,427	3.45%-6.56%	短期資 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	\$ 528,260,582	\$ 739,564,815	
1	Mayco Industrial Limited	Leading Interconn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其他 應收款	是	983,550	983,550	98,355	6.29%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528,260,582	739,564,815	
1	Mayco Industrial Limited	先豐通訊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1,639,250	983,550	-	-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42,260,847	42,260,847	
1	Mayco Industrial Limited	臻鼎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3,278,500	3,278,500	-	-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42,260,847	42,260,847	
1	Mayco Industrial Limited	禮鼎半導體科技 (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4,589,900	4,589,900	2,294,950	6.25%- 6.56%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42,260,847	42,260,847	
2	Pacific Fair International Limited	禮鼎半導體科技 秦皇島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1,967,100	1,967,100	983,550	1.8116%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86,007,321	120,410,249	
2	Pacific Fair International Limited	禮鼎半導體科技 (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2,950,650	1,967,100	1,767,472	3.10%- 4.3954%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6,880,586	6,880,586	
3	禮鼎半導體科技 秦皇島有限公司	禮鼎半導體科技 (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1,368,246	1,368,246	1,140,205	3.10%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1,709,392	1,709,392	
4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宏恆勝電子科技 (淮安)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655,700	-	-	-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37,703,882	52,785,435	
4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Avary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其他 應收款	是	2,622,800	2,622,800	-	-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37,703,882	52,785,435	
4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慶鼎精密電子 (淮安)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1,639,250	-	-	-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37,703,882	52,785,435	
4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鵬鼎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3,278,500	1,967,100	1,639,250	4.74866%- 4.77105%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3,016,311	3,016,311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4)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1及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1及2)	備註
5	鵬鼎控股(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宏啓勝精密電子 (秦皇島)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 2,280,410	\$ -	\$ -	-	短期資 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	\$ 58,595,843	\$ 58,595,843	
5	鵬鼎控股(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宏恆勝電子科技 (淮安)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11,402,050	9,121,640	5,602,967	3.10%-3.45%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58,595,843	58,595,843	
5	鵬鼎控股(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慶鼎精密電子 (淮安)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6,841,230	4,560,820	912,164	3.35%-3.45%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58,595,843	58,595,843	
5	鵬鼎控股(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裕鼎精密電子 (淮安)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228,041	-	-	-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58,595,843	58,595,843	
6	宏啓勝精密電子 (秦皇島) 有限公司	宏恆勝電子科技 (淮安)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2,280,410	2,280,410	1,094,597	3.10%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157,469,913	220,457,878	
6	宏啓勝精密電子 (秦皇島) 有限公司	慶鼎精密電子 (淮安)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2,280,410	2,280,410	1,368,246	3.10%-3.35%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157,469,913	220,457,878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其中：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或當年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且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2：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上市所在地子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上市所在地境外子公司對本公司，

從事資金貸與時，金額不受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上市所在地子公司間，或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上市所在地境外子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時，總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七百為限；

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上市所在地子公司間，或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上市所在地境外子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時，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出貸出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百為限。

註3：係當年度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係董事會決議得對該公司資金貸與之額度，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上市所在地境外子公司相互間，

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上市所在地境外子公司對本公司，因有資金借貸需求時，其融通期限不受一年之限制，惟不得超過三年。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被背書保證對象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5)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6)	實際動支 金額 (註7)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註8)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註8)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8)	備註
0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2	\$ 32,645,471	\$ 11,860,000	\$ 11,860,000	\$ 4,425,000	\$ -	10.90%	\$ 108,818,238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歸屬於母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4：背書保證總額：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歸屬於母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5：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6：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7：係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8：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第1頁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 鼎 科 技 控 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累 積 買 進 或 賣 出 同 一 有 價 證 券 之 金 額 達 新 台 幣 三 億 元 或 實 收 資 本 額 百 分 之 二 十 以 上
民 國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 (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 (註3)		賣出 (註3)				期 末	
					股數	金 額 (註5)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註5)	處分損益 (註4)	股數	金額 (註5)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兄弟公司	-	\$ 217,671	-	\$ 321,316	-	\$ -	\$ -	\$ -	-	\$ 270,367
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Peng Shen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Peng Shen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兄弟公司	-	1,040,411	-	1,134,677	-	-	-	-	-	1,532,186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係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處分損益帳列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註5：含投資損益及依持股比調整數。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 鼎 科 技 控 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之比率					之比率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 60,655,920	88	出貨日起60天收款	註2	註2	\$ 18,757,818	87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442,353	5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691,130	3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9,852,091	85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13,255,301	87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5,093,043	11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1,138,486	7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419,366	3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532,712	3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39,278	1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67,688	-	
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5,697,184	83	出貨日起60天收款	註2	註2	1,702,040	83	
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658,232	10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138,418	7	
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64,963	4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114,988	6	
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33,003	2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75,669	4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57,096,426	95	發票日起60天收款	註2	註2	19,020,897	96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237,639	2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244,417	1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806,723	1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341,638	2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07,079	1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3,324	-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Avary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439,443	1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617	-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Avary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 685,874	49	出貨日起60天收款	註2	註2	\$ 118,124	42	
奎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324,023	100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375,065	100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禮鼎國際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565,114	18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149,261	14	
禮鼎半導體科技泰皇島有限公司	禮鼎國際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4,520,787	72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1,290,532	75	
禮鼎半導體科技泰皇島有限公司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813,605	13	出貨日起90天收款	註2	註2	46,935	3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9,119,646	6	出貨日次月初起90天	註2	註2	2,976,132	10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宏啟勝精密電子(泰皇島)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412,537	2	出貨日次月初起90天	註2	註2	3,324,542	11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8,582,334	5	出貨日次月初起90天	註2	註2	2,530,054	8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400,382	1	出貨日次月初起90天	註2	註2	472,952	2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Avary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602,363	-	出貨日次月初起90天	註2	註2	242,717	1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Foxconn(FarEast)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	銷貨	6,297,962	4	出貨日次月初起90天	註2	註2	2,271,488	7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HOLDING LIMITED及其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293,347	-	出貨日次月初起60天	註2	註2	1,497	-	
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HOLDING LIMITED及其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3,181,318	28	收貨日次月初起90天	註2	註2	675,157	28	
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Foxconn(FarEast)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	銷貨	663,347	11	出貨日次月初起90天	註2	註2	156,362	11	
Avary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Foxconn(FarEast)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	銷貨	716,140	51	出貨日次月初起90天	註2	註2	160,875	57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Foxconn(FarEast)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	進貨	110,694	-	發票日月結90天	註2	註2	(8,774)	-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	進貨	2,496,143	5	發票日月結90天	註2	註2	(794,424)	7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HOLDING LIMITED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 2,124,951	8	發票日月結30天	註2	註2	(\$ 36,239)	-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及其所屬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	進貨	581,283	2	發票日月結90天	註2	註2	(203,163)	3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Foxconn(FarEast)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	進貨	112,818	-	發票日月結45天	註2	註2	(16,375)	-	

註1：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註2：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與一般交易條件同。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 鼎 科 技 控 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鵬鼎控股(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 18,757,818	3	\$ -	-	\$ 8,258,644	\$ -
鵬鼎控股(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691,130	4	-	-	336,512	-
宏啟勝精密電子 (秦皇島)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13,255,301	4	-	-	4,012,529	-
宏啟勝精密電子 (秦皇島)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1,138,486	4	-	-	638,091	-
宏啟勝精密電子 (秦皇島)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532,712	3	1,257	期後收款	216,534	-
宏恒勝電子科技 (淮安)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1,702,040	4	-	-	639,007	-
宏恒勝電子科技 (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138,418	5	-	-	62,464	-
宏恒勝電子科技 (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114,988	2	1,406	期後收款	59,272	-
慶鼎精密電子 (淮安)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19,020,897	3	-	-	8,976,371	-
慶鼎精密電子 (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244,417	4	-	-	123,531	-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慶鼎精密電子 (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 341,638	3	\$ 148	期後收款	\$ 145,195	\$ -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禮鼎國際 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149,261	1	-	-	58,090	-
禮鼎半導體科技秦皇島 有限公司	禮鼎國際 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1,290,532	4	-	-	496,784	-
Avary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118,124	3	-	-	62,970	-
奎盛科技 (深圳)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375,065	4	-	-	152,842	-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鵬鼎控股(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2,976,132	4	76,538	期後收款	1,432,827	-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宏啟勝精密電子 (秦皇島)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3,324,542	2	-	-	30,266	-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慶鼎精密電子 (淮安)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2,530,054	4	-	-	946,886	-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先豐通訊股份 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472,952	6	79,541	期後收款	105,064	-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Avary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該被投資公司與其交易對象 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 公司	242,717	4	10,845	期後收款	-	-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Foxconn(FarEast)及所屬 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 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其所屬 子公司	2,271,488	3	5,457	期後收款	561,524	-
鵬鼎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HOLDING LIMITED 及其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 鴻海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 資公司	675,157	4	-	-	236,772	-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Foxconn(FarEast)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	\$ 156,362	4	\$ 3,169	期後收款	\$ 27,706	\$ -
Avary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Foxconn(FarEast)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	160,875	3	-	-	32,218	-

有關與關係人資金貸與之應收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交易資訊，請參閱附表一之說明。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註3)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4)
1	Mayco Industrial Limited	禮鼎半導體科技秦皇島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 2,551,427	註5	1
1	Mayco Industrial Limited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294,950	"	1
2	Pacific Fair International Limited	禮鼎半導體科技秦皇島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983,550	"	-
2	Pacific Fair International Limited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767,472	"	1
3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銷貨	60,655,920	註8	35
3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應收帳款	18,757,818	"	7
3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3,442,353	註7	2
3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91,130	"	-
3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602,967	註5	2
3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912,164	"	-
4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銷貨	39,852,091	註8	23
4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應收帳款	13,255,301	"	5
4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1,419,366	註9	1
4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532,712	"	-
4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5,093,043	註7	3
4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138,486	"	-
4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3	銷貨	239,278	"	-
4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368,246	註5	1
4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094,597	"	-
5	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銷貨	5,697,184	註8	3
5	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應收帳款	1,702,040	"	1
5	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264,963	註9	-
5	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14,988	"	-
5	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658,232	註7	-
5	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38,418	"	-
5	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3	銷貨	133,003	註9	-
6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銷貨	57,096,426	註8	33
6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應收帳款	19,020,897	"	7
6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806,723	註9	-
6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41,638	"	-
6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3	銷貨	307,079	"	-
6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1,237,639	註7	1
6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44,417	"	-
6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Avary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3	銷貨	439,443	"	-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註3)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4)	
7	奎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 1,324,023	註7	1	
7	奎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75,065	"	-	
8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9,119,646	註6	5	
8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976,132	"	1	
8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3	銷貨	3,412,537	"	2	
8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324,542	"	1	
8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3	銷貨	8,582,334	"	5	
8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530,054	"	1	
8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1,400,382	"	1	
8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72,952	"	-	
8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Avary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3	銷貨	602,363	"	-	
8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Avary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3	應收帳款	242,717	"	-	
8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639,250	註5	1	
9	Avary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銷貨	685,874	註6	-	
9	Avary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應收帳款	118,124	"	-	
10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禮鼎國際有限公司	3	銷貨	565,114	"	-	
10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禮鼎國際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49,261	"	-	
11	禮鼎半導體科技秦皇島有限公司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	813,605	"	-	
11	禮鼎半導體科技秦皇島有限公司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140,205	註5	-	
11	禮鼎半導體科技秦皇島有限公司	禮鼎國際有限公司	3	銷貨	4,520,787	註6	3	
11	禮鼎半導體科技秦皇島有限公司	禮鼎國際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290,532	"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惟上述關係人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5：其他應收(付)款係屬資金貸與之性質，其貸款之利率區間及限額請參閱附註十三(一)1之說明。

註6：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近，收款期間為出貨日起90天。

註7：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近，收款期間為出貨日90天。

註8：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近，收款期間為出貨日60天。

註9：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近，收款期間為出貨日30天。

註10：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近，收款期間為驗收日60天。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onterey Park Finance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 32,006,356	\$ 32,006,356	976,250,000	100	\$ 128,459,691	\$ 11,097,083	\$ 11,097,954	
本公司	臻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貿易公司	125,488	125,488	12,548,800	100	1,952,182 (	62,737) (	62,737)	
本公司	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製造公司	6,712,771	6,712,771	215,918,453	100	3,746,242 (	321,021) (	390,659)	
本公司	Zhen Ding Technolog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新加坡	控股公司	983,550	983,550	30,000,000	100	988,068	32,161	32,161	
Monterey Park Finance Limited	Coppertone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369,833	3,369,833	102,785,806	100	105,652,506	10,901,201	10,900,177	
Monterey Park Finance Limited	Pacific Fair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控股公司	8,966,698	8,966,698	2,133,300,000	100	17,201,464	1,290,573	1,290,573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禮鼎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貿易公司	-	-	1	66 (	132,370) (	81,522) (	53,738)	
Coppertone Enterprises Limited	Mayco Industrial Limited	香港	控股公司	39,181,614	39,181,614	9,321,841,932	100	105,652,116	10,901,344	10,901,344	
臻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AT Holdings Limite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164	164	5,000	100	137,515	38,464	38,464	
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先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公司	-	248,294	-	-	-	5,449	5,449	註1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貿易公司	1,934,315	1,934,315	460,200,000	72	5,064,355 (	2,096,409) (	1,442,984)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新加坡	控股公司	2,102,502	2,102,502	64,130,000	52	693,508 (	708,342) (	368,403)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新加坡	控股公司	1,960,566	819,625	59,800,714	20	270,367 (	708,342) (	143,624)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鵬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貿易公司	1,525,000	1,525,000	152,500,000	72	542,738 (	764,842) (	552,690)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Avary Japan Co., Ltd.	日本	貿易公司	-	22,773	-	-	- (	502) (	363)	註2
Garu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Peng Shen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泰國	製造公司	10	10	100	-	17 (	60,190)	-	
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Peng Shen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泰國	製造公司	2,182,062	1,047,385	22,499,900	65	1,532,186 (	60,190) (	39,158)	
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Avary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製造公司	1,786,294	1,786,294	457,646,510	72 (	626,195) (	646,821) (	468,138)	
FAT Holdings Limited	Zhen Ding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製造公司	24	24	6,250	63 (	364) (	80) (	50)	
Zhen Ding Technolog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Zhen Ding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製造公司	15	15	3,750	37 (	213) (	80) (	29)	
FAT Holdings Limited	Zhen Ding Developer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物業管理公司	25	25	6,250	-	-	31,805	-	
Zhen Ding Technolog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Zhen Ding Developer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物業管理公司	819,690	819,690	210,003,750	100	926,490	31,805	31,805	

註1：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3年8月15日吸收合併先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2：Avary Japan Co., Ltd. 於民國113年第三季清算完成。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	
				台灣匯出累	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	投資損益			帳面金額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資之持股比例	(註3)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硬質單(雙)面印刷電路板、硬質多層印刷電路板、軟質多層印刷電路板及其他印刷電路版之產銷業務	\$ 10,665,278	2	\$ -	\$ -	\$ -	\$ -	\$ 7,427,870	72	\$ 5,387,376	\$ 22,582,052	\$ -	
宏恒勝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硬質單(雙)面印刷電路板、硬質多層印刷電路板、軟質多層印刷電路板及其他印刷電路版之產銷業務	4,225,541	2	-	-	-	-	161,368	72	117,759	338,778	-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硬質單(雙)面印刷電路板、硬質多層印刷電路板、軟質多層印刷電路板及其他印刷電路版之產銷業務	10,574,539	2	-	-	-	-	16,363,924	72	11,814,092	105,947,217	-	註4
富柏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硬質單(雙)面印刷電路板、硬質多層印刷電路板、軟質多層印刷電路板及其他印刷電路版之產銷業務	502,009	2	-	-	-	-	68,142	72	49,256	525,300	-	
裕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硬質單(雙)面印刷電路板、硬質多層印刷電路板、軟質多層印刷電路板及其他印刷電路版之產銷業務	-	2	-	-	-	-	3,761	72	2,719	-	-	註5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硬質單(雙)面印刷電路板、硬質多層印刷電路板、軟質多層印刷電路板及其他印刷電路版之產銷業務	15,513,731	2	-	-	-	-	4,777,293	72	3,409,618	25,906,216	-	
珠海橫琴鵬鼎投資合伙企業(有限合夥)	投資事務	74,876	2	-	-	-	-	(2)	72	(1)	78,616	-	
奎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硬質單(雙)面印刷電路板、硬質多層印刷電路板、軟質多層印刷電路板及其他印刷電路版之產銷業務	91,216	2	-	-	-	-	20,314	72	14,846	162,511	-	
淮安嘉維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建築材料、家具、五金工具之生產及銷售	744,269	2	-	-	-	-	3,683	100	3,683	746,262	-	
淮安晟新園區管理有限公司	物業管理業務	205,237	2	-	-	-	-	252	85	215	1,323,121	-	
鵬鼎控股投資(深圳)有限公司	投資事務	2,100,258	2	-	-	-	-	(13,969)	72	(10,097)	1,719,025	-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之設計、開發、生產、銷售及批發以及相關貨物進出口業務	3,364,196	2	-	-	-	-	(1,796,624)	66	(1,184,053)	4,584,567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 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禮鼎半導體科技泰皇島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之設計、開發、生產、銷售及批發以及相關貨物進出口業務	\$ 2,280,410	2	\$ -	\$ -	\$ -	\$ -	(\$ 366,018)	66	(\$ 241,321)	\$ 2,819,447	\$ -	
鵬鼎物業管理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物業管理業務	22,804	2	-	-	-	-	4,973	72	3,595	22,665	-	
廣東展揚智能裝備有限公司	自動化設備之研發、銷售、加工及貨物或技術進出口業務	43,535	2	-	-	-	-	6,781	32	3,080	22,444	-	

註1：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則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Monterey Park Finance Limited(B.V.I)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3：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依大陸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4：截至民國113年12月31日止，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累計盈餘分配母公司金額計人民幣7,614,848仟元。

註5：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於民國113年8月31日吸收合併裕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Zhen Di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305,515,627	31.94%